

钢研纳克检测技术股份有限公司

2022 年年度权益分派实施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内容的真实、准确和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

特别提示：

1、钢研纳克检测技术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或“本公司”）2022 年年度股东大会审议通过的 2022 年度利润分配方案为：拟以 2022 年末总股本 255,010,000 股（具体数额以实施前的股权登记日股份数量为基数计算）为基准，向全体股东以每 10 股派送现金分红金额 1.34 元(含税)，共计 34,171,340 元；以资本公积金向全体股东转增股本，每 10 股转增 5 股，不送红股。剩余未分配利润结转以后年度分配。实施利润分配的股权登记日前，公司股本若因股权激励行权、股份回购等原因发生变化的，将维持分红比例及转增比例不变。

2、公司 2022 年年度报告披露之日至本公告披露之日，因首期限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预留部分实施授予增加 600,000 股，又因部分人员变动相关限制性股票被回购注销减少 160,000 股，导致公司股本总额发生变化，总股本变更为 255,450,000 股。具体内容详见公司 2023 年 7 月 6 日于巨潮资讯网（<http://www.cninfo.com.cn>）上披露的《关于部分限制性股票回购注销完成的公告》（公告编号：2023-030）。

根据 2022 年年度股东大会审议通过的 2022 年度利润分配方案，实施利润分配的股权登记日前，公司股本若因股权激励行权、股份回购等原因发生变化的，将维持分红比例及转增比例不变。因此公司 2022 年年度利润分配方案实际为：以公司现有总股本 255,450,000 股为基数，向全体股东以每 10 股派送现金分红金额 1.34 元(含税)，共计 34,230,300 元；以资本公积金向全体股东转增股本，每 10 股转增 5 股，不送红股。

一、股东大会审议通过利润分配及资本公积金转增股本方案等情况

1、公司 2022 年年度权益分派方案已获 2023 年 5 月 15 日召开的 2022 年年度股东大会审议通过，具体内容详见公司于 2023 年 5 月 15 日在巨潮资讯网(<http://www.cninfo.com.cn>)

上披露的《2022年年度股东大会决议公告》（公告编号：2023-026）。

公司2022年度利润分配方案如下：拟以2022年末总股本255,010,000股（具体数额以实施前的股权登记日股份数量为基数计算）为基准，向全体股东以每10股派送现金分红金额1.34元(含税)，共计34,171,340元；以资本公积金向全体股东转增股本，每10股转增5股，不送红股。剩余未分配利润结转以后年度分配。实施利润分配的股权登记日前，公司股本若因股权激励行权、股份回购等原因发生变化的，将维持分红比例及转增比例不变。

2、自2022年度权益分派方案披露至实施期间，因公司先后实施了首期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预留部分授予、部分限制性股票回购注销，导致公司股本总额发生变化，总股本变更为255,450,000股。具体内容详见公司2023年7月6日于巨潮资讯网(<http://www.cninfo.com.cn>)上披露的《关于部分限制性股票回购注销完成的公告》（公告编号：2023-030）。此次权益分派根据公司2022年度股东大会决议，实施利润分配的股权登记日前，公司股本若因股权激励行权、股份回购等原因发生变化的，将维持分红比例及转增比例不变。

因此公司2022年年度利润分配方案实际为：以公司现有总股本255,450,000股为基数，向全体股东以每10股派送现金分红金额1.34元(含税)，共计34,230,300元；以资本公积金向全体股东转增股本，每10股转增5股，不送红股。

3、本次实施的分配方案与股东大会审议通过的分配方案一致。

4、本次权益分派距离股东大会通过分派方案时间未超过两个月。

二、本次实施的权益分派方案

本公司2022年年度权益分派方案为：以公司现有总股本255,450,000股为基数，向全体股东每10股派1.34元人民币现金（含税；扣税后，QFII、RQFII以及持有首发前限售股的个人和证券投资基金每10股派1.206元；持有首发后限售股、股权激励限售股及无限售流通股的个人股息红利税实行差别化税率征收，本公司暂不扣缴个人所得税，待个人转让股票时，根据其持股期限计算应纳税额【注】；持有首发后限售股、股权激励限售股及无限售流通股的证券投资基金所涉红利税，对香港投资者持有基金份额部分按10%征收，对内地投资者持有基金份额部分实行差别化税率征收）。同时，以资本公积金向全体股东每10股转增5股。

【注：根据先进先出的原则，以投资者证券账户为单位计算持股期限，持股1个月（含1个月）以内，每10股补缴税款0.268元；持股1个月以上至1年（含1年）的，每10股补缴税款0.134元；持股超过1年的，不需补缴税款。】

分红前本公司总股本为255,450,000股，分红后总股本增至383,175,000股。

三、股权登记日与除权除息日

本次权益分派股权登记日为：2023年7月13日，除权除息日为：2023年7月14日。

四、权益分派对象

本次分派对象为：截止2023年7月13日下午深圳证券交易所收市后，在中国证券登记结算有限责任公司深圳分公司（以下简称“中国结算深圳分公司”）登记在册的本公司全体股东。

五、权益分派方法

1、本次所转增的股份于2023年7月14日直接记入股东证券账户。在转股过程中产生的不足1股的部分，按小数点后尾数由大到小排序依次向股东派发1股（若尾数相同时则在尾数相同者中由系统随机排序派发），直至实际转股总数与本次转股总数一致。

2、本公司此次委托中国结算深圳分公司代派的A股股东现金红利将于2023年7月14日通过股东托管证券公司（或其他托管机构）直接划入其资金账户。

六、本次所转增的无限售条件流通股的起始交易日为2023年7月14日。

七、股份变动情况表

股份性质	本次变动前		本次转增股份数量(股)	本次变动后	
	数量(股)	比例		数量(股)	比例
一、有限售条件股份	7,250,000	2.84%	3,625,000	10,875,000	2.84%
二、无限售条件股份	248,200,000	97.16%	124,100,000	372,300,000	97.16%
三、总股本	255,450,000	100.00%	127,725,000	383,175,000	100.00%

七、调整相关参数

本次实施转增股份后，按新股本383,175,000股摊薄计算，2022年年度，每股净收益为0.3058元。

八、咨询机构

咨询地址：钢研纳克检测技术股份有限公司投资证券部

咨询联系人：屈华阳 蔡翔

咨询电话：010-62181059

咨询传真：010-62182584

七、备查文件

1、《钢研纳克检测技术股份有限公司2022年年度股东大会会议决议》

- 2、《钢研纳克检测技术股份有限公司第二届董事会第十八次会议决议》
- 3、中国证券登记结算有限公司深圳分公司确认有关分红派息具体时间安排的文件
- 4、深圳证券交易所要求的其他文件

钢研纳克检测技术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2023年7月7日